

海洋科学学院 2027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含直博生）

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

根据《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7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指导意见》《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关于招收 2027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推荐免试直博攻读博士学位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我院实际，现制定海洋科学学院 2027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办法。

一、接收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政治思想表现好，品德良好，诚信守法，身心健康，须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要求，愿为祖国建设服务；
- 2、在校期间各方面表现良好，历年成绩优良，基础扎实，具有较强的自学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学术研究兴趣浓厚；
- 3、申请人已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资格；
- 4、学风端正，无作弊、剽窃他人学术成果以及其它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 5、本科阶段在核心及以上学术刊物发表论文、各类学科竞赛或综合竞赛获省级以上奖励者、从事过科技活动获奖或表现突出者同等情况可优先考虑；

免试直博生还需满足下列外语条件：外语水平须达到以下条件之一：国家英语六级 425 分以上、或托福 80 分（含 80 分）以上、或雅思 6 分（含 6 分）以上、或 PETS-5 60 分（含 60 分）以上或以第一作者在英文正式期刊发表过专业学术论文；

本科阶段在核心及以上学术刊物发表论文、各类学科竞赛或综合竞赛获省级以上奖励者、从事过科技活动获奖或表现突出者，同等情况下可优先考虑。

二、招生专业

- 1、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

类别	招生学院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制	学习方式
学术学位	海洋科学学院	070701	物理海洋学	3	全日制
学术学位	海洋科学学院	070703	海洋生物学	3	全日制

2、招收直博生专业:

专业代码	招生学院	专业名称	学制	学习方式
0706Z7	海洋科学学院	海洋气象学	5	全日制

三、推免生复试办法和程序

1、申请人发送电子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7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或《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申请表》（附件 1 或 2）到学院邮箱：002018@nuist.edu.cn。

第一批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19 日

2、申请人需提交以下材料（面试时提交）：

- （1）本人学生证、有效身份证复印件各一份；
- （2）国家级外语考试成绩或合格证书复印件一份；
- （3）本科学习成绩单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校教务处公章（红章原件）；
- （4）《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报考研究生思想品德考核表》（附件 3）一份，要求加盖所在学院公章（红章原件）；
- （5）《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7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或《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申请表》（附件 2 或 3）；
- （6）有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获奖证书或其他高水平科研成果者，提供成果证明材料复印件一份；
- （7）《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诚信承诺书》（附件 4）

免试直博生还需提交《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附件 5）两份(需要 2 名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分别推荐)

材料提交地点：文德楼 S515，联系人：胡老师，电话：025-58695653

3、我院成立免试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负责免试生复试及录取工作；成立不少于 3 人的材料审核专家组，负责材料规范性、真实性审查；材料评审结果可作为筛选进入面试的依据，但不计入面试综合成绩；材料审核意见及打分材料报送研究生院保管。

4、推免复试方式为面试。

(1) 学院成立复不少于 5 人的复试考核小组（副高及以上职称），负责对申请人进行面试考核；

(2) 面试主要考察申请人专业基础知识以及运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并注重其创新精神、创新能力以及外语水平等方面的考核，满分 100 分。面试成绩的计算方法是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值，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三位。

(3) 申请人按照抽签顺序参加面试。每位申请人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当场面试，当场评分。

(4) 复试线下进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申请人复试时提供有效证件（学生证或身份证），按规定时间报到，进行面试抽签并候考。未按规定时间报到者，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5) 面试全过程录音录像，评分记录和考生成绩登记表交研究生院。

(6) 复试同时开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复试成绩以及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5、确定拟接收免试研究生名单。

学院根据复试成绩进行排名，确定拟接收免试研究生名单，统一报研究生院复审，研究生院统一公示拟录取名单。

6、若复试后，拟录取免试研究生名额未满，学院将根据系统填报情况另外安排补录复试。

7、复试考核合格并被拟录取的推免生，在接到我校在“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管理服务系统”（简称“推免服务系统”）发送的拟录取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接受并确认，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推免生只能在系统中确认一个招生单位的待录取通知，一旦确认不得随意更改。

四、本办法经研究生院审核后公布实施，解释权在海洋科学学院。

海洋科学学院

二〇二六年九月十一日

附件 1：《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2027 年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复试申请表》

附件 2：《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申请表》

附件 3：《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报考研究生思想品德考核表》

附件 4：《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诚信承诺书》

附件 5：《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招收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直接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书》